



222712050008
有效期至2028年02月09日

监 测 报 告

ZZJC-2022-H-09-015

项目名称: 大荔城区污水处理厂废水监测

委托单位: 陕西环保集团水环境（大荔）有限公司

陕西正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



监测报告

ZZJC-2022-H-09-015

第 1 页, 共 2 页

项目名称	大荔城区污水处理厂废水监测		
委托单位名称	陕西环保集团水环境（大荔）有限公司		
被测单位名称	陕西环保集团水环境（大荔）有限公司		
委托方经办人	井小红	联系电话	13891351227
监测目的	常规监测		
采样方式	现场采样	监测日期	2022 年 9 月 18 日
接收日期	2022 年 9 月 18 日	分析日期	2022 年 9 月 18 日-9 月 23 日
监测依据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HJ91.1-2019		
监测内容	废水 监测点位：废水总排口 监测项目：色度、悬浮物、COD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BOD ₅ 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、粪大肠菌群 监测频次：3 次/天 测一天		
评价标准	《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DB 61/224-2018 表 1 中 A 标准排放浓度限值		

废水

固定方式	现场固定		
样品包装	聚乙烯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、溶解氧瓶	样品状态	微黄、透明、微弱气味、无浮油
分析方法名称/依据、检出限、检测仪器及编号			
监测项目	分析方法名称/依据	检出限	检测仪器及编号
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-2021	2 倍	/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/	BSA224S 分析天平 ZZJC-YQ-030
COD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	酸式滴定管 ZZJC-YQ-073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	TU-1810S 紫外/可见分光光度计 ZZJC-YQ-134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mg/L	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0.05mg/L	
BOD ₅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mg/L	SPX-250B 生化培养箱 ZZJC-YQ-084



监测报告

ZZJC-2022-H-09-015

第 2 页, 共 2 页

监测项目	分析方法名称/依据	检出限	检测仪器及编号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0.05mg/L	TU-1810S 紫外/可见分光光度计 ZZJC-YQ-134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mg/L	OIL480 型 红外分光测油仪 ZZJC-YQ-119
动植物油		0.06mg/L	
粪大肠菌群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.2-2018	20MPN/L	DHP-600BS 电热恒温培养箱 ZZJC-YQ-015

监测项目及结果

监测点位	2022 年 9 月 18 日					标准限值
	监测项目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废水总排口	样品编号	ZZJC-2022-H-09-015 S001-101	ZZJC-2022-H-09-015 S001-102	ZZJC-2022-H-09-015 S001-103	/	/
	色度 (倍)	2	2	2	2	30
	悬浮物 (mg/L)	5	5	6	5	10
	COD (mg/L)	27	26	25	26	30
	氨氮 (mg/L)	0.684	0.626	0.659	0.656	1.5 (3)
	总磷 (mg/L)	0.03	0.04	0.04	0.04	0.3
	总氮 (mg/L)	9.90	9.41	9.66	9.66	15
	BOD ₅ (mg/L)	5.7	5.4	5.5	5.5	6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(mg/L)	0.051	0.05ND	0.05ND	0.05ND	0.5
	石油类 (mg/L)	0.06ND	0.06ND	0.06ND	0.06ND	1.0
	动植物油 (mg/L)	0.06ND	0.06ND	0.06ND	0.06ND	1.0
	粪大肠菌群 (MPN/L)	<20	<20	<20	<20	1000

结果评价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, 废水总排口的监测项目监测结果符合《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DB 61/224-2018 表 1 中 A 标准排放浓度限值得要求。

备注: 监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报检出限加“ND”。

编制人: 曹苗苗

室主任: 李俊

审核者: 李俊

签发人: 王果花

2022 年 9 月 29 日

2022 年 9 月 19 日

2022 年 9 月 29 日

2022 年 9 月 29 日